

海南藏族自治州农牧局

南农牧函〔2022〕54号

关于2022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：

根据你局上报的《关于批准2022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（贵政农科〔2022〕42号）和青海省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中心《2022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符合性审查意见》，我局委托第三方（青海省禹青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）进行了技术审查，根据审查意见（青禹咨函〔2022〕6号），经研究，同意2022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：建设规模为1.492万亩，拟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1.457万亩，改善灌溉面积1.457万亩。

二、投资及来源：项目总投资为2860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760万元、省级财政资金2100万元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河东乡边都村，常牧镇豆后漏村、干果羊村、苟后扎村、卷木村、梅加村、却加村、吾隆村和河阴镇张家沟村共9村。

四、建设年限：建设年限为一年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地点、规模、内容和期限精心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调整建设规模和变更建设内容。

(二) 认真执行《青海省农田建设管理办法(试行)》(青农建〔2021〕15号)、《招标投标法》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项目,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度,严格按基本建设程序办理,同时要建立健全项目档案管理制度,注重档案资料完整。

(三) 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制度,按照《青海省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青财农字〔2019〕1896号),加强项目资金管理,做好资金绩效考核,保证资金安全、建设进度和工程质量。

(四) 请据此批复,尽快办理相关手续并开工建设,形成实物工作量,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,争取早日建成投入使用,充分发挥项目投资效益,并对项目进行月调度,每月按时上报项目进度、资金支出等信息。同时,按照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下达2022年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》(青农建〔2022〕3号),做好各项工作。

(五) 项目竣工后,按照《项目实施方案》,县级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项目初验,完成初验报告、项目结算、财务审计等相关资料等工作,初验合格后,完善项目竣工验收等资料,申请州级验收。

附件: 2022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

海南州农牧局

2022年6月29日

抄报: 省农业农村厅农田建设管理处, 档。

附件

2022 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

项 目	基本情况
项目名称	2022 年贵德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
建设单位	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
法 人	刘忠华
建设地点	河东乡边都村，常牧镇豆后漏村、干果羊村、苟后扎村、卷木村、梅加村、却加村、吾隆村和河阴镇张家沟村共 9 村。
建设期限	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
项目投资	工程总投资为 2860 万元。工程部分投资 2551.01 万元，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2509.76 万元、施工临时工程 41.25 万元，独立费用投资 225.69 万元，预备费投资 83.3 万元。
建设规模	1、土地平整：边都村、豆后漏村、卷木村、梅加村、却加村平整土地 1319.55 亩，水浇地田块小块并大块； 2、土壤改良：边都村、豆后漏村、卷木村、梅加村、却加村增施有机肥面积 1319.55 亩，增施有机肥 281.6t，土地翻耕面积 1319.55 亩。 3、灌溉与排水：新建引水口 3 座（梅加村、卷木村、边都村各 1 座），配套干、支、斗、农渠 680 条 125600m，配套建设渠系建筑物共 5463 座（便桥 563 座、斗门 64 座、过路涵管 2 座、渡槽 9 座、跌水 733 座、农口 4092 座）； 4、田间道路：整修田间道 96 条 36602m。
效益分析	项目实施后，将改善耕地的自然条件和农业生产条件，提高灌溉保证率和生产效率，项目区耕地质量提高到 0.59 等，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1.457 万亩。